

温州市瓯海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温瓯发改审〔2022〕59号

关于瓯海经济开发区三溪工业园区基础设施 建设工程一期项目--三溪人才用房可行性 研究报告的批复

浙江省瓯海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你单位《关于要求瓯海经济开发区三溪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工程一期项目--三溪人才用房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函》及附件收悉。依据温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用字第330304202110033号）、变更行政许可事项决定书（〔2021〕温资规许字030410078号）、温瓯预审〔2021〕34号及相关部门审查意见，经研究，同意建设该项目，现将该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有关主要内容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该项目的建设有利于进一步完善三溪工业园区基础设施配

套,也有利于加快落实保障性住房供给,缓解地区人才住房困难。因此,建设该项目是必要的。

二、项目选址

项目位于瓯海区三溪片工业区官庄园区 10-a-1 地块,总用地面积 8964 平方米。

三、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

项目总建筑面积 38665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25009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13656 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土建、安装、给排水、室外附属及设备采购等。

四、项目节能、环境保护及水土保持

项目节能篇章提出的节能依据充分,节能措施基本可行,下步认真组织实施。项目的环境保护、水土保持按各行政主管部门审批意见执行。

五、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

项目总投资估算 19366.63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17608.9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196.40 万元,预备费 561.33 万元。建设资金由由区财政安排解决。

六、项目招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浙江省招标投标条例》等有关规定,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设备和重要原材料采购等,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招标。

七、项目信息化管理

根据省发改委《关于进一步加强我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赋码和应用工作的通知》（浙发改投资[2017]966号）文件要求，请相关职能部门在完成项目审批事项后及时录入相关审批信息，请项目申报单位在项目开工后，及时录入实施进展信息。

八、其他

下一步落实各项维稳应对措施，切实做好社会稳定工作，创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请据此批复开展下一阶段工作。

温州市瓯海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2年4月1日

抄送：区政务服务中心、区财政局、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区住建局、区水利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区供电分局、市交管局四大队。

温州市瓯海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2年4月1日印发

附注：投资项目执行唯一代码制度（本项目编码为2203-330304-04-01-352937），通过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实现投资项目“平台受理、代码核验、办件归集、信息共享”。请项目业主准确核对项目代码并根据审批许可文件及时更新项目登记的基本信息。